

第十四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十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10號5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席：洪董事長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洪振攀（董事長）、蔡永興（廖淑芬代）、廖淑芬、賴其里、張邦彥（視訊參加）、張明燦、洪健峰、許惠祐（獨立董事）計八席。

列席（監察人）：陳必全、鄭敦仁、張書銘

四、報告事項：

（一）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附件一）。

（二）重要業務及財務報告

1. 業務報告

本公司111年3月營業報告（附件二）。

2. 財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111年4月30日止之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附件三）。

（2）本公司截至111年4月30日止銀行授信額度報告（附件四）。

（三）本公司提升自行編制財務報告能力之計劃執行進度報告（附件五）。

（四）內部稽核報告

（1）本公司111年3月內部稽核執行報告（附件六）。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件七)，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以及唐嘉鍵會計師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檢如附件，提請 承認。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茲為配合子公司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所需，鑒請本公司資金貸與新台幣伍仟萬元整，提請 決議。

說明：(一)茲因擎邦公司與子公司鴻祥公司共同所承攬之「台中國際會展中心二期工程」及「南亞科技公司之空氣分離設備等 EPC 統包工程」等之有關營建工程方面，均由子公司鴻祥公司所承攬，以上之各項工程，雖有各家銀行之專案融資額度配合，但為讓擎邦公司之各項工程的營建工程能夠順利進展，鴻祥公司尚需要獲得更充裕之資金支援，故經評估尚需資金貸與金額計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二)原 110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參仟萬元整，業已於四月份償還在案，茲今擬再提出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其撥款方式採分次支付辦理，借貸利息為年利率 2.3%，借款期限一年期，到期時本利一次攤還，可提前償還，本案請詳閱評估報告(附件八)。

(三)本資金貸與係屬融通資金給本公司之關係企業，針對個別貸與金額尚未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的規範，均已符合無誤。

(四)擬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呈請授權 洪董事長於核准額度內，依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需求，予以分批撥貸。

(五)提請 決議。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金額新台幣肆仟萬元整，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營運週轉需要，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短期放款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整，並授權 洪董事長全權處理，且代表本公司簽立所有契據及辦理相關手續。(附件九)

(二)提請 決議。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配合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證櫃監字第 11100543772 號修訂。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

(三)此條文修訂案，俟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四)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配合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修訂。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此條文修訂案，俟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四)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配合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修訂。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三)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修改本公司章程增列營業範圍，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業務之拓展，擬修改本公司章程增列營業項目：

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二)提請 討論。

決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案由：擬訂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調整薪資案。(薪酬委員會提)

說明：(一)茲因本公司今年業務接單，業已達到歷年高峰，茲為鼓勵員工士氣及配合物價波動，擬依員工個別貢獻度與表現，彈性在 2.5%至 3.5%範圍內予以調薪。

。

(二)經理人之薪資調整，擬比照員工方式調整(若董事為對於此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三)敬請 討論。

決 議：(一)獨立董事意見：無

(二)本案經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上午十一時

主席：洪振攀



記錄：許錦碧

